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

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**：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| 案件名称 |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经营者 | 主要违法事实 |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|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| 作出处罚的日期 |
| 1 | 西市监处罚〔2023〕0414号 | 陕西诺唯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擅自变更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场所案 | 陕西诺唯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| 91610102MAB0JJ3R2P | 杨亚敏 | 当事人作为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场所发生变化，但未向原发证部门及时进行备案变更，作为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擅自变更经营场所的违法行为。 | 依据《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四条、第六十六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之规定，责令当事人在20个工作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，对当事人给予罚款的行政处罚。 | 自动履行 | 2023年9月19日 |